

弋阳县人民政府文件

弋府发〔2021〕3号

弋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弋阳县深化普通 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县直各单位：

现将《弋阳县深化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弋阳县深化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以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西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15〕60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西省深化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21〕20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与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教学和人才成长规律，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科学成才作为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推进教学、考试、招生和管理的综合改革。从2021年秋季入学的高中一年级学生开始实施，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省、市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坚持改革的正确方向，增强学生的自主选择性，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加大高中办学投入，改善办学条件，用两年时间在全县实施高中阶段办学条件提升

攻坚工程，确保基础条件能够满足改革基本需要。为推动高考综合改革深入打下坚实的基础。对各高中学校实行分类指导，分类施策，一校一策，协同发展。

二、主要任务及步骤

（一）提升攻坚四大工程

一是教师队伍保障工程。通过动态管理等措施补足配齐教师队伍，到2022年8月底前生师比达到国家标准。二是办学基础条件攻坚工程。通过新建、改建和扩建等方式，在2022年8月底前学校教室能够满足选课走班教学需求。常规特色功能教室能够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全面发展需求。生均校舍建筑面积、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等办学条件达到国家标准。计算机配备达到教学、考试需求。三是高中大班额化解工程。消除大班额和减少超大规模学校，2021年秋季新入学高中一年级，不出现56人以上大班额。四是考试安全保障条件建设工程。2021年12月底前完成标准化考点改造任务。

（二）深化五项相关配套改革

一是深化课程改革。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标准，做好国家课程开设、选修课程建设等工作。二是改革教学组织管理。建立行政班与教学班并存、班主任和导师制结合、学科学业评价与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并举的教学管理模式。三是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指导。开展生涯规划教育，增强生涯规划能力。四是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建立综合素质评价档案，确保综合素质评价真实性和可操作性。五是推进中高职

教育衔接。不断完善中职和高职衔接贯通的培养体系。积极开展普职融通改革试点，搭建人才成长立交桥。

（二）实施步骤分为两个阶段

1. 第一阶段（2020年8月至2021年9月底）：制定规划，全面启动。成立全县高考综合改革基础保障条件完善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全县推进工作会议；排查基础保障条件缺口，落实补充完善规划；完成普通教室、专用教室及公共教学用房新建、改建任务；完成教师补充、教育考试机构人员增配、仪器器材及设施设备增配、标准化考点改造（新建）、学校运转保障及特殊困难化解年度任务等；完成普通高中存量大班额年度消除任务；严格执行招生计划、规范招生秩序，确保2021年秋季高一年级不出现56人以上的大班额；完成高一年级教师培训，深化高中课程改革，改革高中教学组织管理；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指导，完善高中综合素质评价。

2. 第二阶段（2021年9月至2021年年底）：全面实施，保障到位。启动并完成计算机增配、选课走班、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任务；完成教师补充、教育考试机构人员增配、标准化考点改造（新建）、学校运转保障及特殊困难化解全部任务；全面完成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任务；完成高一、高二年级教师培训；实施选课走班教学；全面实施学生生涯规划指导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建立普通高中学校运转经费保障长效机制。

三、保障措施

（一）统一思想认识。各单位、高中学校要统一思想，全

面认识普通高考综合改革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深刻认识推进改革的复杂性和艰巨性，要从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促进科学选才、促进教育公平的高度，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抓好落实，认真研究改革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妥善解决各类难点和热点问题，确保我县高考综合改革稳妥有序推进。

（二）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县高考综合改革工作，宣传、保密、编制、教体、发改、财政、人社、公安等部门负责有序推进弋阳县高考综合改革工作。

（三）加强条件保障。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位置，加大人财物投入力度，在组织、人事、编制、经费等方面为普通高考综合改革提供强有力的条件保障，搭建区域资源共享平台，改善高中阶段学校办学条件，加强招生考试机构建设和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参与命题和考务工作的激励机制，解决学校实施选课走班教学改革可能出现的师资、教室、场馆、教学设施设备等资源短缺问题，制订出台学生发展指导意见，指导高中学校建立学生发展指导制度，加强生涯规划指导，全力支持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各普通高中学校要科学谋划，主动作为，创新机制，深入挖潜，统筹教学资源，满足学生多样化选择的需求。

（四）积极宣传引导。积极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加大对普通高考综合改革各项政策、规定和要求的宣传解读及培训力度，

重点抓好高中阶段学校、教师、学生的全覆盖培训，做好政策解读，确保广大教师、学生和家长正确完整地理解改革政策、规定和要求。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论引导，凝聚改革共识，营造良好氛围。

抄送：县委、人大、政协、纪委、人武部。

弋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股

2021年10月8日印发
